

关于对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21）第 182 号

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，你公司因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 触及涨幅异动情形并于当日晚间直通披露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。其中披露你公司正在筹划资产出售及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我部对此表示关注。请说明：

1、请按照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七章的有关要求，进一步核实你公司是否已经对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履行披露义务，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，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2、请核查后说明最近 1 个月内，你公司 5% 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3、请详细说明近期接纳机构及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，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。

4、重大事项筹划期间你公司是否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，请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五章第四节的有关要求，向我部报备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1 年 4 月 2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同时，提醒你

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规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公司管理部

2021年4月21日